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忠实、勤勉尽责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切实履行股东会赋予的董事会职权，严格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报告期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经营情况

2024 年度，面对经营发展过程中复杂严峻的各项挑战，公司高效统筹生产经营，严格按照年度经营目标计划推进各项工作开展，聚焦主业，坚守实业，持续推进技术创新，加强市场开拓力度，深入开展降本增效活动、稳步提升管理效率。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92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77%；营业成本 9.76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37%；营业利润-0.60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0.1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0.59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99%，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 亿元，较上年同期上涨 69.66%。

二、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做了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一）业务开展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聚焦已经形成的水处理剂研发、生产、销售及工业水处理工程等业务板块，紧盯产业政策、行业发展态势和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围绕各业务板块精准发力。在水处理剂领域：研发端，按照公司制定的研发计划有序开展产品和工艺的研发创新；生产端，持续提升设备和工艺的自动化、智能化水平，

和开展降本增效管理；采购端，依托阳光招采平台持续细化采购管理，降低原材料采购成本；销售端，不断加大产品和技术服务市场开拓力度。在工业水处理工程领域：寻求优质项目，坚持以精品工程为宗旨，强化项目全过程管控，报告期内建设万洋年产 15 万吨锌基材料绿色智造废水处理、江西源丰水处理、圣鑫焦化 160 万吨/年焦化配套脱盐水处理站、永鑫通海铁路物流生产废水、生活污水处理站、藁鑫煤焦化 170 万吨/年焦化工程配套脱盐水处理站等项目，充分发挥协同效应形成各个业务板块的良性互动，不断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二）研发创新

公司坚持以“高科技培育，轻资产运营，高质量发展”为发展方向，持续加强研发创新。2024 年取得实用新型专利 15 项，软件著作权 8 项。申报受理审核 14 项发明专利、16 项实用新型专利、4 项软件著作权，公司目前拥有发明专利 25 项，实用新型 123 项，外观专利 3 项，软件著作权 35 项。报告期内，公司成为授权使用河南省“美豫名品”材料类 34 家企业之一；荣获“河南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 100 强”；获得“河南省化工学会技术发明一等奖”；8 名科技工作者获得“河南省化工学会技术发明一等奖”；子公司水云踪被评定为“2024 年河南省制造业数字化服务商”。

（三）加强项目全面管理，持续开展降本增效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坚持以全面预算管理为抓手，强化“提量、降本、增效”，聚焦生产经营痛点难点堵点，精准发力，明确责任主体，科学制定行动方案，做好统筹协调，高效管理执行，细化责任分工，加强绩效管理，提高响应速度，强化顾客满意度。在项目工程领域，从项目设计、采购、实施、运营等全流程加强项目全面管理，紧抓项目工期与成本预算管理，严格控制项目成本，持续优化各部门协作，保证施工质量，实现各大项目顺利实施并平稳移交，强化运营项目的提质增效，提高公司整体经营管理能力。

（四）股份回购注销工作

为维护公司价值和股东权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和投资信心，促进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结合公司的经营发展前景、财务状况等情况，在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使用自有资金1,509.71万元（不含交易费用）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200万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0.7720%，并完成办理回购股份注销及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相关手续。

三、报告期内董事会运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6次董事会会议，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召集、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及决议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决议合法、有效。公司全体董事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按时出席报告期内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审慎决策，忠实勤勉、尽职尽责履行各项职权。董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事项
1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年2月5日	1、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1.01 回购股份的目的 1.02 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条件 1.03 回购股份的方式、价格区间 1.04 回购股份的种类、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1.05 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1.06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1.07 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2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年2月8日	1、审议《关于变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 2、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6 日	1、审议《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拟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高管薪酬或津贴标准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12、审议《关于公司<2023 年度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13、审议《关于制定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14、审议《关于公司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5、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16、审议《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7、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8、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4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6 日	1、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之间吸收合并的议案》 3、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审议《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5、审议《关于开展远期结汇业务的议案》 6、审议《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7、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 年 9 月 20 日	1、审议《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6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1 日	1、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3、审议《关于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4、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并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全部由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证股东能够依法行使职权，不存在相关重大事项未经股东大会审批的情形，推动公司稳健可持续发展。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事项
1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2 月 26 日	1、审议《关于变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
2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20 日	1、审议《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拟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高管薪酬或津贴标准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或津贴标准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公司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2、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13、审议《关于制定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3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024 年 9 月 12 日	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1.01 审议《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1.02 审议《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 1.03 审议《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1.04 审议《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2、审议《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2.01 审议《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2.02 审议《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 2.03 审议《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 2.04 审议《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2.05 审议《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4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024 年 11 月 7 日	1、审议《关于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2、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发挥各自的专业决策与监督职能，有效促进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5 次会议，主要审议了公司定期报告、内部

审计工作报告及计划、续聘外部审计机构等议案，对公司审计部提交的季度内部审计报告予以审阅，对内部控制执行情况等进行检查，并就 2023 年年报审计事项与外部审计机构开展事前、事中、事后沟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结合董事及高管人员的岗位职责及业绩完成情况，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的履职情况、工作绩效进行评估、考核和审核，结合董事及高管人员的岗位职责及业绩完成情况，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的履职情况、工作绩效进行评估和考核、审核。战略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及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对公司未来发展方向和策略进行探讨和研究并提出合理化建议。报告期内，未召开提名委员会。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六届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勤勉尽职，积极参与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定期了解检查公司经营情况，认真审阅相关议案资料并独立作出判断，针对相关重大事项发表了意见；同时积极对公司经营管理、重大项目建设、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执行、公司年度审计与年报编制工作等进行了解和沟通，对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检查，并提出建设性意见，对促进董事会科学决策、公司稳健经营起到了积极的作用，也为公司未来发展、规范化运作和防范风险作出了贡献，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信息披露及内幕信息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能客观地反映公司发生的相关事项，确保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依法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和报备，确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知情人员在定期报告发布及其他重大事项的窗口期、敏感期内，严格遵守保密规定，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或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或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定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持续通过各项行动加强公司与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监管部门等的联系。通过投资者热线、互动平台、股东大会、业绩说明会、投资者调研等多种方式有效增进公司与投资者的交流，使投资者更好地了解公司发展战略、重大事项进展等，传递公司愿景及与投资者共谋发展的经营理念。

四、2025 年董事会工作规划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将矢志不渝地发挥其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引领作用，确保日常工作的稳健与高效推进。董事会将紧密贴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与长远发展战略，秉持对全体股东高度负责的原则，科学、高效地决策重大事项，力求实现股东与公司利益的最大化。

（一）深化规范运作与提升治理水平

董事会将严格遵循《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章制度，确保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决议的规范运作与高效执行。同时，独立董事及专门委员会将发挥更加关键的作用，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坚实支撑。另外，董事会将加大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强度，全方位提升其履职能力与规范性；持续完善公司内控体系，加强风险防范，为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二）优化信息披露

董事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自觉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及时、准确、完整，不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的透明度与规范性，不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质量。

（三）积极推动公司法人治理和内部控制建设

董事会将持续推动公司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等有关规定，不断建立健全内控制度、完善风险控制体系，保障公司治理规范、运作高

效、决策科学、经营稳健，助力公司更高质量的发展。

（四）优化投资者关系管理

董事会将继续积极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依法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构建全方位、多层次的沟通桥梁，进一步拉近与投资者的距离，确保投资者能够充分了解公司的发展战略及未来规划、运营状况等情况。同时，董事会将积极回应投资者的关切与诉求，切实维护公司与广大股东的利益。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加强产业政策研究，科学制定各项经营方案，审慎决策公司重大事项，努力推动实施公司的发展战略，从战略高度推动公司技术创新与业务开拓，提升企业盈利能力与核心竞争力，实施更多有效措施加快资源整合、加大应收账款回收和闲置资产处置，持续开展降本增效和研发创新，加强业务协作，打造新的利润增长点，通过业绩的持续提升，稳定公司发展信心，加强投资者保护和投资者回报，以新担当新作为奋力开创经营发展新局面。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